

法律學系進修學士班獎助學金一覽表

方案名稱	名額	申請辦法	資金來源	金額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				
聖若望保祿二世教宗獎學金	5	<p>凡本校在學學生，品德良好、成績優良，而有下列具體事蹟之一，足為同儕表率者，得被推薦為候選人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愛護學校、服務人群、關懷社會有具體事蹟，足為青年典範者。 2. 其行為足以體現本校辦學宗旨、目標及特色者。 3. 參加校外比賽（含社團活動）表現特別優異為校爭光者。 4. 在校求學態度積極，虛心進取，於學術研究上有具體成果，且受師生肯定者。 	學校	每名新台幣 50,000 元。
李文中律師優秀勤學學生助學金	3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院學生家境清寒且學業優秀者。 2. 前一學期成績平均在七十五分以上者。 	李文中律師捐款	每名新台幣 12,000 元。 請檢附本院獎助學金申請表。

<p>錢世傑學長清寒獎助金</p>	<p>3</p>	<p>1. 提供予輔仁大學進修部法律學系在學學生。</p> <p>2. 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之學生優先考量進用。</p> <p>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，例示如下：</p> <p>(1)生活扶助戶。(檢附政府機關開立之中、低收入戶證明)</p> <p>(2)父母或監護人一方受重傷，或罹患重病。(檢附醫療機構開立之證明)</p> <p>(3)父母或監護人一方失業(檢附半年內非自願性離職證明)</p> <p>3.歷年學業總成績平均達 70 分以上、操行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。</p>	<p>進修部法律系基金</p>	<p>每名新台幣 5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本院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<p>陳時提教授獎助學金</p>	<p>2</p>	<p>1.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進修學士班學生家境清寒且學業優秀者。</p> <p>2. 申請資格：</p> <p>(1).本獎助學金實施期間仍具在學學生資格者。</p> <p>(2).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之學生。</p> <p>(3).前一學期成績平均達 75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。</p> <p>3. 申請文件：</p> <p>(1).獎助學金申請書。</p> <p>(2).學期成績單正本。</p>		<p>每名補助新台幣 5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本院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
		(3).鄰里長出具之清寒證明書一份或遭遇變故之書面說明。		
輔仁大學清寒優秀學生勵學獎學金		<p>1. 申請資格</p> <p>(1)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具備經濟不利身分（且不是公費生）</p> <p>(2) 具備 113 學年度學業成績優異及整體良好表現（採積分審查）</p> <p>2. 經濟不利身分說明</p> <p>(1) A 類：</p> <p>A. 低收入戶學生</p> <p>B. 中低收入戶學生</p> <p>C.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</p> <p>D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</p> <p>E. 原住民學生</p> <p>(2) B 類：</p> <p>A.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</p> <p>B. 家庭突遭變故學生(經起飛學生學習輔導推動小組審核通過者，曾取得資格但已逾六個月者，不具本項申請資格)</p> <p>C. 懷孕學生或扶養未滿三歲子女之學生</p> <p>D. 其他經本校認定為經濟不利者(經起飛學生學習輔導推動小組審核通過</p>	學校	<p>A 類每名每月新台幣 8000 元。</p> <p>B 類每名每月新台幣 10000 元。</p>

		者，曾取得資格但已逾六個月者，不具本項申請資格)		
清寒學生助學金		<p>1. 申請資格</p> <p>學士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六十分以上 (延修生為學業總平均成績六十分以上)</p> <p>研究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七十分以上 (延修生為學業總平均成績七十分以上)，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之在學學生，得向學校提出申請：</p> <p>(1) 符合就學優待減免者(含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或孫子女)。</p> <p>(2) 家庭年所得低於新臺幣 80 萬元者。</p> <p>(3) 家庭突遭變故致使家庭經濟艱困者。</p> <p>2. 申請文件</p> <p>(1) 三個月內請領之戶籍謄本。</p> <p>(2) 前一學期成績單(一年級與轉學生免付)。</p> <p>(3) 申請書。</p> <p>(4) 所得資料清單。</p> <p>(5)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。</p>	學校	每名每月新台幣 7000 元。

生活助學金	<p>1. 申請資格：申請截止日前未滿 25 歲，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符合以下各款條件之本校學生：</p> <p>(1) 在學且未辦理休學者(不含延修生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生)。</p> <p>(2)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及格：新生轉學生免；前一學期無成績者，請自行檢附本校歷年成績單。</p> <p>(3) 家庭年所得 80 萬元以下者或具本年度低收、中低收入戶身份者。</p> <p>2. 申請資料：</p> <p>(1) 申請表(生輔組網頁/表件下載最新版本)。</p> <p>(2) 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為 114 年 8 月後開立)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：需詳細記事，如戶籍分開皆應附上。</p> <p>(3) 113 年綜合所得資料清單及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。(國稅局申請)</p> <p>(4) 政府核發中、低收入戶證明。(無者免附)</p> <p>(5) 前一學期無成績者，請自行檢附本校歷年成績單。</p>	學校	每名每月新台幣 7000 元。
-------	---	----	-----------------

輔仁大學范繁、卞學鈞獎學金	1	<p>1. 申請資格：</p> <p>(1) 家境清寒者。</p> <p>(2) 認真向學、品行優良者。</p> <p>(3) 本學年度未領取校內其他獎助學金者(本校頒發之輔仁書卷獎除外)。</p>	學校	<p>新台幣 8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陳正吉學長清寒獎助學金	1	<p>1. 以領有鄉、鎮、市公所或政府機關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者為優先考量；如無前述證明，而有父母雙亡、單親家庭或家庭遭受重大變故 或生活困難者，亦可檢具相關證明文件。</p> <p>2.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七十五分以上及操行成績達八十分以上者。</p> <p>3. 家境清寒，確有需要者。</p> <p>4. 為支持同學完成學業，已獲獎助同學可逐年提出申請。</p>	陳正吉學長之捐款及其孳息。	<p>新台幣 30,000 元，分兩次撥付。</p>
清楠論文獎學金	學位論文 3 名 相關報告 3 名	<p>1. 目的：為鼓勵優秀在學學生全心研究數位身分識別證 (New eID)、數位轉型之法制需求、網路所需之信賴服務、數位貨幣、數位資產、元宇宙、數位醫療、數據公益或雲端服務等制度研究。</p> <p>2. 對象：本院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專班及博士班註冊在學學生 (含雙主修生)。且以第一條所述之研究範圍為主題之相關報告或學位論文者。</p>	朱瑞陽律師捐款。	<p>學位論文之補助金額為研究生新台幣 3 萬元，其指導教授(限本院老師)新台幣 2 萬元，每年度補助名額以 3 名為限。</p> <p>相關報告之補助金</p>

		<p>3. 申請文件：</p> <p>(1) 歷年成績單</p> <p>(2) 指導教授同意書</p> <p>(3) 學位論文或相關報告</p>	<p>額為學生新台幣 5 千元，其指導教授(限本院老師)新台幣 3 千元，每年度補助名額以 3 名為限。</p> <p>特別說明</p> <p>依本獎學金申請辦法第七條，得獎論文或報告及作者資料(含電子檔)將提供捐款校友作為引薦工作或相關機關參考用途，並得將論文摘要於捐款校友所屬網站或社群媒體。</p>	
校外獎學金				
臺北市翁元章文教基金會獎學金	1	<p>申請資格：本系大學部學生且未領有任何獎學金之優秀清寒學生</p> <p>申請資料：</p> <p>1. 申請書</p>		新台幣 30,000 元。

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2. 自傳 3. 區公所或鄉鎮公所出具之中低收入戶證明 4.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證明。 		
財團法人彰化縣施俊哲紀念文教基金會	1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家境清苦之大學部、研究所在學學生，並未申請或領取其他單位獎學金者。 2. 112 學年度學業成績平均達 75 分以上(不得有一科成績低於 50 分)、操行 70 分以上。 3. 基金會申請書、112 學年度全學年成績單、學生證影本、全戶戶籍謄本、自傳(需有生平、家境狀況、求學經過及對就讀法律系之抱負的敘述) 4. 清寒證明 (詳見獎學金辦法) 		新台幣 50,000 元。
常在法學獎學金	1	<p>申請資格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法律系三年級以上或法律研究所之在學學生 2. 歷年成績優異 3. 品行優良、在校期間未受記過以上處分 4. 家境清寒者優先 <p>申請資料: 簡歷、自傳、近照、歷年成績單</p>		<p>新台幣 60,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本院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財團法人李模務實法學基金會	2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申請資格：法律學院（系）3 年級以上在校生（不含研究生）。 2. 申請程序：準備下列文件正本乙份及影本 		<p>最多推薦 2 名，</p> <p>(一) 獎學金： 特優獎 2 名，每名</p>

		<p>3份（共4份）：</p> <p>(1) 申請書（含自傳）；</p> <p>(2) 就讀學校法律學院（系）院長（系主任）及任教教授推薦函各1份；</p> <p>(3) 大學各年級成績單；</p> <p>(4) 本人單獨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法學著述或心得報告（自選一件為限）。</p>		<p>新台幣 50000元。優等獎 10名，每名新台幣 30000元。</p> <p>（二）助學金：參與面試未獲獎學金學生，由本會擇優酌致助學金每名新台幣 10000元。名額由本會視評審結果酌定之。</p>
Georgetown LL.M.獎學金	3	<p>1. 申請資格：本院學士班四年級(含延修生)在學生及畢業生為限。</p> <p>2. 申請資料</p> <p>(1) 申請表</p> <p>(2) 履歷</p> <p>(3) 就讀動機</p> <p>(4) 成績單</p> <p>(5) 語言能力證明(TOEFL 或 IELTS)</p> <p>(6) 至少兩封推薦信</p> <p>(7) 學士班畢業證書</p> <p>(8) 應屆畢業生應檢附本院大學部前三年成績單；延修生及畢業生應檢附本院大學部歷年成績單。</p>		<p>過本院甄選推薦之學生，仍需進行喬治城大學入學申請流程。通過喬治城大學之審核後，始獲得錄取資格。經本院推薦並經喬治城大學錄取之同學，將獲喬治城大學學費減免 60%之獎學金。</p>

財團法人法治推廣服務基金會獎學金	1	<p>1. 申請資格:</p> <p>(1) 全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八十五分以上(每學期平均均在八十五分以上), 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。</p> <p>(2) 同一學年未領取其他獎學金者, 同時未申請其他具有排他性之獎學金者。</p> <p>(3) 大一升級碩博一生不能使用前一年級(高三/大肄/碩二)成績申請。</p> <p>2. 申請文件</p> <p>(1) 前一學年學科總平均、操行成績單(須加蓋學校教務處或註冊組之專用章, 交換學生另須附學校出具之中文翻譯成績單)</p> <p>(2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</p> <p>(3) 申請書</p>		新台幣 10,000 元。
志光林進榮慈善會莘莘向榮獎助學金		<p>1. 申請資格:</p> <p>(1) 在學之大學生或碩士生。(日間、進修部皆可, 不含大一新生)。</p> <p>(2) 113 學年度(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)學業成績、操行成績平均為 80 分以上。</p> <p>(3)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。</p> <p>(4) 除成績與在學證明外, 另可檢具相關資料(如自傳、獎狀、低收入戶證明</p>		每名新台幣 12,000 元。

		<p>等) 作為審核參考。</p> <p>(5) 為擴大幫助對象，限未曾獲本會獎助學金者申請。</p> <p>2. 申請資料</p> <p>(1)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(向校方申請並蓋校印)</p> <p>(2) 在學證明單\</p> <p>(3) 其他參考資料</p>		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				
于故校長野聲獎學金	1	<p>凡輔仁大學學生(不含研究生)合於下列條件者皆得申請。</p> <p>1. 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</p> <p>2. 操行成績 86 分以上</p> <p>3. 體育成績 75 分以上</p> <p>4. 未領其他獎助學金。(本校書卷獎除外)</p>	學校	<p>新台幣 5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孔祥熙院長清寒獎學金	1	<p>本校大學部學生因家境清寒影響繼續就學有具體之證明者。</p>	孔祥熙院長獎學基金每年所生利息	<p>新台幣 10,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呂明憲校友清寒獎助學金		<p>1. 申請資格</p> <p>(1) 家境清寒致難以繼續就學者。</p> <p>(2) 家庭逢重大意外事故等原因，急需經濟資助者。</p> <p>2. 申請資料:</p>	呂明憲校友捐款。	<p>每學年總額新台幣 500,000。</p>

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申請表 (2) 自傳 (3) 歷年成績單(含排名) (4) 師長推薦函 (5) 清寒證明(清寒證明、低收入戶證明、中低收入證明)或重大意外事故證明 (6) 其他有利審查證明文件(身心障礙證明、競賽獎章或其他優異表現之鄭盈)。 		
李文中律師優秀勤學學生助學金	3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院學生家境清寒且學業優秀者。 2. 前一學期成績平均在七十五分以上者。 	李文中律師捐款	<p>每名新台幣 12,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本院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清楠論文獎學金	學位論文 3 名 相關報告 3 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4. 目的：為鼓勵優秀在學學生全心研究數位身分識別證 (New eID)、數位轉型之法制需求、網路所需之信賴服務、數位貨幣、數位資產、元宇宙、數位醫療、數據公益或雲端服務等制度研究。 5. 對象：本院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專班及博士班註冊在學學生 (含雙主修生)。且以第一條所述之研究範圍為主題之相關報告或學位論文者。 6. 申請文件： 	朱瑞陽律師捐款。	<p>學位論文之補助金額為研究生新台幣 3 萬元，其指導教授(限本院老師)新台幣 2 萬元，每年度補助名額以 3 名為限。</p> <p>相關報告之補助金額為學生新台幣 5</p>

		<p>(1) 歷年成績單</p> <p>(2) 指導教授同意書</p> <p>(3) 學位論文或相關報告</p>		<p>千元，其指導教授(限本院老師)新台幣 3 千元，每年度補助名額以 3 名為限。</p> <p>特別說明 依本獎學金申請辦法第七條，得獎論文或報告及作者資料(含電子檔)將提供捐款校友作為引薦工作或相關機關參考用途，並得將論文摘要於捐款校友所屬網站或社群媒體。</p>
錢世傑學長清寒獎助金	3	<p>1. 提供予輔仁大學進修部法律學系在學學生。</p> <p>2. 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之學生優先考量進用。</p> <p>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，例示如下： (1)生活扶助戶。(檢附政府機關開立之中、低收入戶證明)</p>	進修部法律系基金	<p>每名新台幣 5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本院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
		<p>(2)父母或監護人一方受重傷，或罹患重病。(檢附醫療機構開立之證明)</p> <p>(3)父母或監護人一方失業(檢附半年內非自願性離職證明)</p> <p>3.歷年學業總成績平均達70分以上、操行成績平均80分以上。</p>		
陳時提教授獎助學金	2	<p>1.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進修學士班學生家境清寒且學業優秀者。</p> <p>2. 申請資格：</p> <p>(1).本獎助學金實施期間仍具在學學生資格者。</p> <p>(2).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之學生。</p> <p>(3).前一學期成績平均達75分以上，操行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。</p> <p>3. 申請文件：</p> <p>(1).獎助學金申請書。</p> <p>(2).學期成績單正本。</p> <p>(3).鄰里長出具之清寒證明書一份或遭遇變故之書面說明。</p>		<p>每名補助新台幣5000元。</p> <p>請檢附本院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吳庚教授公法獎學金	3	<p>申請資料：</p> <p>1. 申請書</p> <p>2. 公法相關報告一篇</p> <p>3. 歷年成績單</p> <p>4. 其他相關資料</p>	吳庚教授夫人捐款。	每名新台幣15,000元。

天主教旅美華人教友聯誼會紀念于 故樞機獎助學金	4	申請資格： 1. 品行端正，無不良嗜好。 2. 學業優良，其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 80 分以上。 3. 家境確屬清寒。 4. 未申請其他獎助學金者（本校頒發之輔仁書卷獎除外）。	學校	每名新台幣 4000 元。 請檢附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表。
聖言瑪納夢想獎助金	5	有下列具體事蹟之一，足為同儕表率且未獲得聖若望保祿二世教宗獎學金之學生者，得提出申請： 1. 服務人群、關懷社會有具體事蹟，並足啟發他人者。 2. 能提出創新想法且具有關懷社群之具體行動者。 3. 在校求學態度積極，虛心進取，受師生肯定者。 4. 家庭年收入低於五十萬。 有意申請本獎學金之學生，應備妥下列申請資料： 1. 申請表。 2. 上學期成績單。	進修部	每名新台幣 20,000 元。

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. 推薦函。(至少一位輔大師長推薦)。 4. 個人簡歷(含全家家戶收入證明)。 5. 行動計畫 		
輔仁大學東森購物清寒獎學金	3	申請資格：就讀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學生。家境清寒或家庭突遭變故者。本學年度未領取校內其他獎學金者。	學校	<p>每名新台幣 5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劉清章、羅不夫婦清寒獎學金	1	<p>申請資格：大學部學生均可申請〈不含研究生〉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品行端正，無不良嗜好 2. 學業及操行成績均在 80 分以上 3. 家境確實清寒，且未領其他獎助學金(本校頒發之輔仁書卷獎除外)。 <p>申請資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申請表(請見相關連結) 2. 成績單 3. 相關清寒證明書一份 4.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 5. 自傳一篇(含家庭概況約五百字) 	學校	<p>新台幣 15,000 元。</p> <p>請檢附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表。</p>
羅光總主教獎學金	2	<p>申請資格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現任或曾任本校自治組織暨社團負責人、總幹事或相當職位者。 2. 凡本校家境清寒、認真向學並對自治組織暨社團有特殊貢獻之學生。 	學校	<p>每名新台幣 5000 元。</p>

		<p>3. 該學年度未領取其他獎助學金者（本校頒發之輔仁書卷獎除外）。</p> <p>4. 未受申誡（含）以上行政處分者。</p> <p>申請資料：</p> <p>1. 申請表。</p> <p>2. 自傳（文中應含家庭狀況、個人成長、求學簡歷、參與自治組織暨社團之表現、個人抱負、其他）。</p> <p>3. 成績單。</p> <p>4. 清寒證明書。</p> <p>5. 課指組輔導助教推薦表。</p>		
校外獎學金				
築律國際法律事務所獎學金	16	<p>申請資格：</p> <p>1. 國內各大學法律系在學學生。</p> <p>2. 前一學期學業、操行成績平均皆達 80 分以上。</p> <p>申請應備文件</p> <p>1. 申請書 1 份</p> <p>2. 自傳及生涯規劃書 1 份</p> <p>3. 學生證影本 1 份</p> <p>4.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正本 1 份</p> <p>5. 其他加分材料（如：實習經歷、社團活動等）</p>		每名新台幣 5000 元。

臺北市翁元章文教基金會獎學金	1	申請資格：本系大學部學生且未領有任何獎學金之優秀清寒學生 申請資料： 5. 申請書 6. 自傳 7. 區公所或鄉鎮公所出具之中低收入戶證明 8.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證明。		新台幣 30,000 元。
外交部國際法研究獎	3	1. 院校在學進修生，包含學士、碩士或博士後再返校進修期間之學生。 2. 採認學科之修業成績如下： (1) 國際公法或國際海洋法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。 (2) 加分項目：曾參加英語國際法模擬法庭辯論賽(需提供名稱及證明文件)加計 0.4 分。 (3) 近學年度兩學期學業總平均達 7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，未有不及格且無不良紀錄者(得檢附獎懲紀錄或/及相關規定證明)。		第一名 4 萬元 第二名 3 萬元 第三名 2 萬 5 千元
威律法律事務所獎助學金	獎學金 5 名	申請資格 (一) 獎學金		每名新台幣 10,000 元。

	<p>助學金 2名</p>	<p>1. 法律學系大三以上(含雙主修法律系)、法律研究所碩士班、碩乙班、科法所、學士後法律或其他法律相關系(所)在學學生(不含在職專班及具正職工作者)。</p> <p>2. 合前述資格，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(或 A-)以上，且無任何學科不及格。</p> <p>(二) 助學金</p> <p>1. 學法律學系大三以上(含雙主修法律系)、法律研究所碩士班、碩乙班、科法所、學士後法律或其他法律相關系(所)在學學生(不含在職專班及具正職工作者)，學業成績平均七十五分(或 B)以上，且無任何學科不及格。</p> <p>2. 收入戶家庭或有其他經濟困難之具體情形。</p>		
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